附件1

福建省古树死亡鉴定书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古树名木** | 编号 |  | 树种 |  |
| 是否名木 |  | 古树级别 |  |
| 胸径/地径(CM) | / | 树高（M） |  | 树龄（年） |  |
| 生长地点 | 县（市、区） |  | 乡镇（街道）　 |  |
| 村（社区） |  | 小地名 |  |
| **养护人** | 姓名或单位全称 |  |
| 负责人省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鉴定组成员　（需至少2名） | 姓名 | 工作单位 | 行政职位及专业技术职务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树木生长状况和“死亡”原因分析（需另附现场鉴定照片） |  |
| 鉴定结果　　（勾选） | 1.树木已死亡 |  | 2.树木未死亡 |  | 3.无法鉴定树木是否已死亡 |  |
| 鉴定建议　（勾选） | 对经鉴定确系已死亡的古树名木，是否认为仍具有重要历史、文化、景观、科研等价值和重要纪念意义，建议不予注销、予以保留。 | 是 |  |
| 否 |  |
| **鉴定组成员****签字**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鉴定日期 | 　 年 月 日 |
| **养护人意见** |  养护人签字及单位公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**第三方鉴定机构签章** | 　　 　 主要负责人签字及单位公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**县级林业主管部门意见** | 　 主要负责人签字及单位公章： 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**省（市）林业主管部门意见** | 单位公章： 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附件2 |  |  |
| 福建省古树死亡鉴定书附件（照片） | **树种** |  |
| **古树名木编号** |  | **树种** |  |
| **拍摄人** |  | **拍摄日期** | **年 月 日** |
| 照片1（冲洗附后） |
| 照片2（冲洗附后） |
| 　**本单位保证以上照片内容确系所鉴定古树名木的真实状况。**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公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备注：1.需至少提供2张现场鉴定时拍摄的能如实、清晰、有效展示古树名木树体和生境局部、整体现状的彩色数码照片；2.以上贴附的照片应是所拍摄原图长宽比例保持不变的照片。 |